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TravelSky Technolog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696)

## 公告 非執行董事建議變動

## 建議辭任非執行董事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本公司發起人及主要股東中國東方航空集團有限公司(「東航集團」)建議,唐兵先生(「唐先生」)因於東航集團之內部工作安排調整,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建議辭任」)。同時,按照本公司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法治建設委員會)的工作規則有關規定,當唐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時,其所擔任的該委員會之委員職務也將隨之終止。

唐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其建議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藉此感謝唐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經東航集團提名,董事會進一步建議委任席晟先生(「**席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建議委任**」),接任唐先生。董事會亦決議席先生將為本公司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法治建設委員會)委員,惟須待建議委任生效後,方可作實。

席先生的簡歷如下:

席晟先生,56歲,畢業于江西財經大學,獲得大學本科學歷。彼為高級審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CPA)及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CIA)。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席先生曾任中國審計署外資運用審計司外事二處副處長、外事司聯絡接待處處長、中國審計事務所副所長、中國審計署固定資產投資審計司副司長、司長,中國審計署駐哈爾濱特派員辦事處黨組書記、特派員,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任中國審計署人事教育司司長,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任東航集團審計部部長,二零零九年九月起至今任東航集團總審計師,二零一二年六月起至今任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東方航空」,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為東航集團之附屬公司;股份代號:00670(香港聯交所);600115(上海證券交易所))監事,二零一六年六月起至今任中國東方航空監事會主席,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兼任東航集團審計部部長,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至今兼任東航集團審計部總經理及中國東方航空審計部總經理。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至今,彼擔任東航集團副總經理、黨組成員。席先生還任中國內部審計協會常務理事、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第二屆監事會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席先生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1)彼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2)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3)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被視為於當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席先生的建議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香港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席先生的建議委任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行生效。一份載有席先生的詳情的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唐先生的建議辭任須待股東批准席先生的建議委任後,本公司股東大會結束時方行生效。

席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將為自股東批准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於建議委任獲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與席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席先生的薪酬將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相關薪酬政策而釐定。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崔志雄

中國北京 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崔志雄先生(董事長)及肖殷洪先生;

非執行董事: 唐兵先生、韓文勝先生及趙曉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世清先生、魏偉峰博士及劉向群先生。